

工務處業務

■工務處 — 地下水水利事業興辦（鑿井）及地下水水權登記申請

一、承辦機關：工務處（水利工程科）

地 址：南投市中興路 660 號 B 棟地下一樓

電 話：049-2222729

網 址：<http://www.nantou.gov.tw>

二、申請條件或內容

(一)依據水利法規定辦理。

(二)填妥申請書並檢具必要之附件，遞送至本府總收文處、水利工程科或直接郵寄至本府皆可提出申請（每一件申請案僅有一種用水標的且僅有一個引水地點為原則）。

(三)規費：登記規費包括登記費、履勘費與水權狀費（或臨時用水執照費）等三項，依據經濟部 99 年 11 月 17 日經水字第 09904607500 號令發布「水權登記收費標準」，本府收費標準如下

登記費	狀照費	履勘費	合計	備註
1,200	500	1,000	2,700	單位：新台幣元

註：興辦地下水水利事業(鑿井)工程者，請另繳交鑿井查勘費(費額同履勘費)

三、應具備書表及證件

詳細申請流程及各書表填寫依據請依據經濟部水利署 114 年 11 月 11 日經授水字第 11460021860 號令發布之「水權登記申請作業指引」。相關申請表件可至南投縣政府工務處網頁「檔案下載區」下載

水權登記包括興辦、取得、展限、變更、移轉及消滅登記申請應檢具附件

(一)共通項目：

1. 申請書
2. 申請登記平面圖（標明：引水地點之位置及其地段、地號，引水、輸水、排水路線，用水範圍）。
3. 申請人或代理（表）人為自然人時，請檢具「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申請人為法人或獨資、合夥之商業時，應檢具工廠登記、公司登記、商業登記或其他合法登記之證明文件影本及其代表人或負責人之身分證明文件。
4. 若由共有人聯名申請登記者，應檢具「共有水權(或臨時用水)登記合約書」（範本如附錄一）。
5. 若個人或共有人選任代理人為申請登記時，應檢具「申請水權(或臨時用水)登記委任書」（範本如附錄二）。
6. 引水地點最近三個月內土地登記謄本與地籍圖謄本。

7. 各用水標的之用水範圍資料表。
8. 引水地點土地屬於他人私有者，請檢具該土地所有權人之「土地使用同意書」(範本如附錄三)；屬於公有土地者，請檢具土地管理機關所發之土地許可使用相關證明文件。

(二)各申請案應另行檢具附件：

- A. 興辦登記
 1. 抽水機馬力簡易計算表。
 2. 需用水量計算表。
 3. 鑿井工程計畫書(附圖樣及說明書)。
- B. 取得登記
 1. 第一次提出申請者或嗣後水井須變更者，檢附水井抽水試驗記錄表及鑿井地層斷面圖。
- C. 展限登記
 1. 原水權狀或臨時用水執照正本。
 2. 原核准用水期間歷年逐月引用水量紀錄表(範本如附錄四)。
 3. 需用水量計算表
- D. 移轉登記
 1. 該水權與其有關水利事業全部之繼承或讓受之證明文件。
 2. 原水權狀或臨時用水執照正本。
 3. 原核准用水期間歷年逐月引用水量紀錄表(範本如附錄四)。
- E. 變更登記
 1. 原水權狀或臨時用水執照正本。
 2. 用水期間歷年逐月引用水量紀錄表。
 3. 水井須更新者，水井抽水試驗記錄表及鑿井地層斷面圖。
 4. 變更登記之理由、證據以及變更事項之相關應備書件。
- F. 消滅登記
 1. 消滅原因。
 2. 原水權狀或臨時用水執照正本。
 3. 用水期間歷年逐月引用水量紀錄表。

(三) 其他項目

- A. 申請農業用水另應檢具：
 1. 申請農業用水作為農作物、林業、漁業使用者，請檢具農業用水範圍地籍資料表(格式如附錄五)及其地籍圖謄本與土地登記謄本。
 2. 申請養殖用水者，應檢附農業(養殖)用水範圍地籍編號表。另應檢附「漁業養殖登記證影本」，第一次提出申請如無法取得漁業養殖登記證者，得檢附許可經營之相關證明文件，惟應於取得漁業養殖登記證後將其影本送主管機關備查。
- B. 申請「工業用水」者，依用水計畫審核管理辦法需提送用水計畫者，應

併檢附用水計畫及核准函影本。

- C. 其他經受理機關審查申請書件時，通知申請人依法令另需補正之資料或證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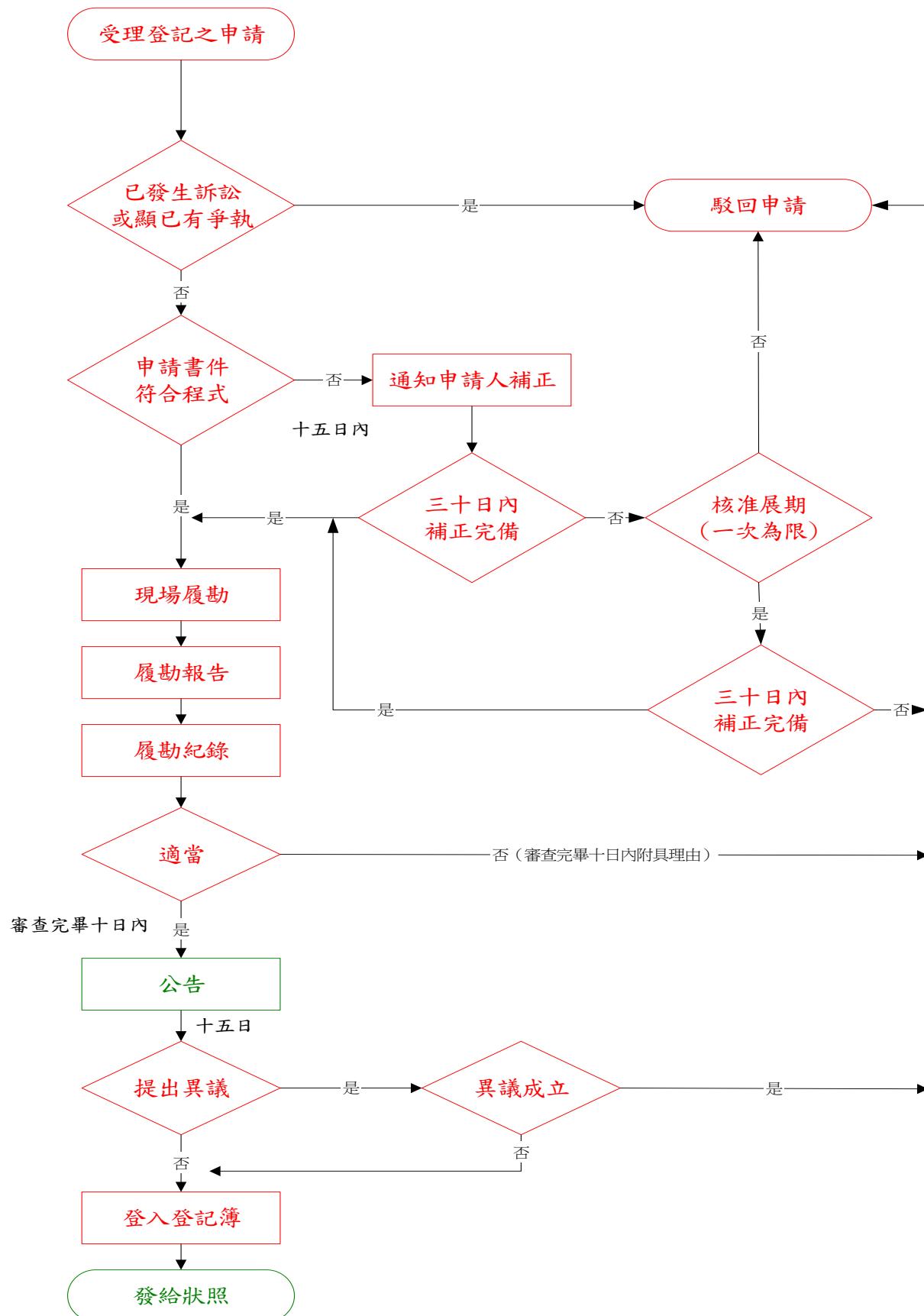
四、處理期限

受理機關接受水權申請書後進行書件審查，並在書件審查後通知申請人排定現場履勘；其書件不合規定者，將在 15 日內通知申請人補正，申請人應於通知之日起 30 日內補正，補正亦可申請展期，但展期以一次為限，最長不得逾 30 日。水權登記處理期間為 52 個工作天，臨時用水登記處理期間為 45 個工作天。上開期間，不含訴訟、爭執、補正及異議等案件之處理期間。

五、其他

申請表單提供下載使用

六、地下水登記申請案作業流程圖



地下水水權登記申請書

申請人	姓名 (或機關團體法人名稱)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或機關商號 統一編號	性別	地址		電話	電子郵件			
								行動電話				
代表人												
代理人												
聯絡人			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申請水權年限	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原核給水權狀號							
登記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興辦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展限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移轉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消滅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用水登記											
用水標的及 使用別(次級使用別)	<input type="checkbox"/> 家用及公共給水		<input type="checkbox"/> 家用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自設給水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簡易自來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給水	<input type="checkbox"/> 備用水源					
	<input type="checkbox"/> 農業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灌溉	<input type="checkbox"/> 養殖	<input type="checkbox"/> 畜牧							
	<input type="checkbox"/> 水力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工業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input type="checkbox"/>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input type="checkbox"/>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input type="checkbox"/> 營建工程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製造業(<input type="checkbox"/> 金屬機電業 <input type="checkbox"/> 資訊電子業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工業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工業)	<input type="checkbox"/> 雜項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商業用水(<input type="checkbox"/> 批發及零售業 <input type="checkbox"/> 運輸及倉儲業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及餐飲業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及保險業 <input type="checkbox"/> 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訊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動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支援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服務業)							
引用水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水源 <input type="checkbox"/> 溫泉水源(溫泉區名稱: _____)											
用水範圍												
使用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械動力抽汲引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由自流井引取地下水 水利建造物: _____											
	水井規格	井管材質			管徑	深度	濾水管位置		估計出水量			
		<input type="checkbox"/> 鋼管	<input type="checkbox"/> 鐵管	<input type="checkbox"/> 磚砌	<input type="checkbox"/> 塑膠管	公厘	公尺	自井面下	公尺	每秒立方公尺		
	抽水機設備	型式		進水管徑	出水管徑	總揚程	動力	安裝位置	最大出水量			
<input type="checkbox"/> 沉水式		<input type="checkbox"/> 離心式	公厘	公厘	公尺	匹馬力	自井面下	公尺	每秒立方公尺			
鑿井引水地點	縣市	鄉鎮市區	地段	小段	地號	土地所有權人		土地管理機關(單位)				
	南投縣											
每月用水日數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31	28	31	30	31	30	31	31	30	31	30	31
引用水量 (每秒立方公尺)												
每日用水時間 (小時)												
利害關係人及其影響情形												
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請人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代表人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權登記委任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引水地點土地同意使用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水利建造物合格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簿影本、社區住戶名冊、戶政機關人口數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抽水馬達規格樣式 <input type="checkbox"/> 工業或商業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用水量計算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原水權狀或臨時用水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溫泉開發許可或完成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抽水試驗紀錄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鑿井工程計畫書圖、說明書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公司或行號合法登記或非法人團體成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共有水權登記合約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引水地點地籍圖謄本與土地登記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水範圍資料表及其他地籍圖謄本與土地登記謄本(含儲存Excel電子檔之光碟片) <input type="checkbox"/> 灌區灌溉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灌溉區域平面圖 <input type="checkbox"/> 漁業養殖登記證影本、畜牧場登記證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水計畫及核准函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逐月引用水量紀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量水設備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溫泉標準之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履勘費 1000 元(匯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以上附件共 _____					
	其他應行記載事項	一、申請人或代理(表)人對於本申請書暨檢具之附件所填載之內容，如有虛偽不實或損害善意第三人時，應負一切法律責任。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此致

南投縣政府

申請人:

簽章

地下水水權登記申請書

申請人	姓名 (或機關團體法人名稱)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或機關商號 統一編號	性別	地址		電話	電子郵件			
								行動電話				
代表人												
代理人												
聯絡人			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申請水權年限	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原核給水權狀號							
登記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興辦登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展限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移轉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消滅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用水登記											
用水標的及 使用別(次級使用別)	<input type="checkbox"/> 家用及公共給水		<input type="checkbox"/> 家用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自設給水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簡易自來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給水	<input type="checkbox"/> 備用水源					
	<input type="checkbox"/> 農業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灌溉	<input type="checkbox"/> 養殖	<input type="checkbox"/> 畜牧							
	<input type="checkbox"/> 水力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工業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input type="checkbox"/>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input type="checkbox"/>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input type="checkbox"/> 營建工程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製造業(<input type="checkbox"/> 金屬機電業 <input type="checkbox"/> 資訊電子業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工業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工業)	<input type="checkbox"/> 雜項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商業用水(<input type="checkbox"/> 批發及零售業 <input type="checkbox"/> 運輸及倉儲業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及餐飲業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及保險業 <input type="checkbox"/> 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訊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動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支援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服務業)							
引用水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水源 <input type="checkbox"/> 溫泉水源(溫泉區名稱: _____)											
用水範圍												
使用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械動力抽汲引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由自流井引取地下水 水利建造物: _____											
	水井規格	井管材質			管徑	深度	濾水管位置		估計出水量			
		<input type="checkbox"/> 鋼管	<input type="checkbox"/> 鐵管	<input type="checkbox"/> 磚砌	<input type="checkbox"/> 塑膠管	公厘	公尺	自井面下	公尺	每秒立方公尺		
	抽水機設備	型式		進水管徑	出水管徑	總揚程	動力	安裝位置	最大出水量			
<input type="checkbox"/> 沉水式		<input type="checkbox"/> 離心式	公厘	公厘	公尺	匹馬力	自井面下	公尺	每秒立方公尺			
鑿井引水地點	縣市	鄉鎮市區	地段	小段	地號	土地所有權人		土地管理機關(單位)				
	南投縣											
每月用水日數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31	28	31	30	31	30	31	31	30	31	30	31
引用水量 (每秒立方公尺)												
每日用水時間 (小時)												
利害關係人及其影響情形												
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請人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代表人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權登記委任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引水地點土地同意使用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水利建造物合格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簿影本、社區住戶名冊、戶政機關人口數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抽水馬達規格樣式 <input type="checkbox"/> 工業或商業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用水量計算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原水權狀或臨時用水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溫泉開發許可或完成證明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抽水試驗紀錄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鑿井工程計畫書圖、說明書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公司或行號合法登記或非法人團體成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共有水權登記合約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引水地點地籍圖謄本與土地登記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水範圍資料表及其他地籍圖謄本與土地登記謄本(含儲存Excel電子檔之光碟片) <input type="checkbox"/> 灌區灌溉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灌溉區域平面圖 <input type="checkbox"/> 漁業養殖登記證影本、畜牧場登記證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水計畫及核准函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逐月引用水量紀錄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量水設備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溫泉標準之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履勘費、登記費、狀照費: <u>2700元(匯票)</u>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以上附件共_____					
	其他應行 記載事項	一、申請人或代理(表)人對於本申請書暨檢具之附件所填載之內容，如有虛偽不實或損害善意第三人時，應負一切法律責任。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此致

南投縣政府

申請人:

簽章

地下水水權登記申請書

申請人	姓名 (或機關團體法人名稱)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或機關商號 統一編號	性別	地址		電話	電子郵件			
								行動電話				
代表人												
代理人												
聯絡人			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申請水權年限	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原核給水權狀號						
登記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興辦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登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展限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移轉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消滅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用水登記											
用水標的及 使用別(次級使用別)	<input type="checkbox"/> 家用及公共給水		<input type="checkbox"/> 家用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自設給水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簡易自來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給水	<input type="checkbox"/> 備用水源				
	<input type="checkbox"/> 農業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灌溉	<input type="checkbox"/> 養殖		<input type="checkbox"/> 畜牧						
	<input type="checkbox"/> 水力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工業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input type="checkbox"/>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input type="checkbox"/>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input type="checkbox"/> 營建工程業 <input type="checkbox"/> 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屬機電業 <input type="checkbox"/> 資訊電子業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工業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工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雜項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商業用水 (<input type="checkbox"/> 批發及零售業 <input type="checkbox"/> 運輸及倉儲業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及餐飲業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及保險業 <input type="checkbox"/> 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訊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動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支援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服務業)									
引用水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水源 <input type="checkbox"/> 溫泉水源 (溫泉區名稱: _____)											
用水範圍												
使用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械動力抽汲引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由自流井引取地下水 水利建造物: _____											
	水井規格	井管材質				管徑	深度	濾水管位置	估計出水量			
		<input type="checkbox"/> 鋼管	<input type="checkbox"/> 鐵管	<input type="checkbox"/> 磚砌	<input type="checkbox"/> 塑膠管	公厘	公尺	自井面下	公尺	每秒立方公尺		
	抽水機設備	型式		進水管徑	出水管徑	總揚程	動力	安裝位置	最大出水量			
<input type="checkbox"/> 沉水式		<input type="checkbox"/> 離心式	公厘	公厘	公尺	匹馬力	自井面下	公尺	每秒立方公尺			
鑿井引水地點	縣市	鄉鎮市區	地段	小段	地號	土地所有權人		土地管理機關(單位)				
	南投縣											
每月用水日數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31	28	31	30	31	30	31	31	30	31	30	31
引用水量 (每秒立方公尺)												
每日用水時間 (小時)												
利害關係人及其影響情形												
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請人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人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權登記委任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引水地點土地同意使用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水利建造物合格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簿影本、社區住戶名冊、戶政機關人口數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抽水馬達規格樣式 <input type="checkbox"/> 工業或商業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需用水量計算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水權狀或臨時用水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溫泉開發許可或完成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抽水試驗紀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鑿井工程計畫書圖、說明書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公司或行號合法登記或非法人團體成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共有水權登記合約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引水地點地籍圖謄本與土地登記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水範圍資料表及其他地籍圖謄本與土地登記謄本(含儲存Excel電子檔之光碟片) <input type="checkbox"/> 灌區灌溉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灌溉區域平面圖 <input type="checkbox"/> 漁業養殖登記證影本、畜牧場登記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水計畫及核准函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歷年逐月引用水量紀錄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量水設備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溫泉標準之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履勘費、登記費、狀照費: <u>2700元(匯票)</u>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以上附件共_____					
	其他應行 記載事項	一、申請人或代理(表)人對於本申請書暨檢具之附件所填載之內容，如有虛偽不實或損害善意第三人時，應負一切法律責任。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此致

南投縣政府

申請人:

簽章

附錄一、共有水權（或臨時用水）登記合約書

立合約書人 等共 人聯名向南投縣政府申請水權（或臨時用水）登記，各合約人每日引用水量比率如下：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錄二、申請水權（或臨時用水）登記委任書

委任人向 南投縣政府 申請水權（或臨時用水）登記一案，
依法委任 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為本
案代理人，全權代表委任人處理一切申請登記事宜。

委任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

通訊住址：

代理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

通訊住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 錄 三 、 引 水 地 點 土 地 使 用 同 意 書

立同意書人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莫將本人座

落於 縣 市 鄉 鎮 區 段 小段 號
之土地，提供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申請水權（或臨時用水）登記作為引水地點之用，期限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恐口無憑，特立此書。

使用之限制事項 : _____

其他約定事項 : _____

立 同 意 書 人： 簽章

(土地所有權人)

通 訊 住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錄四 歷年逐月引用水量紀錄表

單位：立方公尺

年別 月別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備 註						

備註：

1. 申請水權之展限登記或逾限申請展限登記按新水權案處理、移轉登記、變更登記、消滅登記者適用。
2. 申請水權取得登記者免填。
3. 水權人在水權核准年限期間，已於主管機關所設網站定期填報引用水量者，用水紀錄免填。

申請人(簽章)：

表一 第 號水權「農業(灌溉)用水」用水範圍地籍資料表

水源類別： 地面水 地下水

作物種類及灌溉面積(公頃)小計 本案申請		各月份申請灌溉面積(公頃)												備註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水稻														
雜作														
果樹														
其他														
各月份灌溉面積小計														
土地登記面積(公頃)合計														
用水範圍土地筆數														
序號	縣市別	鄉鎮 市區別	段＼ 段代碼	小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土地登 記面積 (公頃)	作物種類及灌溉面積(公頃)				備註	
									水稻	雜作	果樹	其他		

申請人或機關代表人： (簽章)

填表說明：

- 基於土地唯一原則，一筆宗地請紀錄一筆資料(即於本表不可重複填寫宗地之地號)，請依序填寫「縣市」、「鄉鎮市區別」、「段＼段代碼」、「小段」、「地號」、「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土地登記面積」、「作物種類及灌溉面積」、「備註」等欄位。其中「縣市」、「鄉鎮市區別」、「段＼段代碼」、「小段」、「地號」、「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土地登記面積」等內容須與地政單位之土地登記謄本內容相符。
- 「地段、小段」與「段代碼」得二擇一填寫。
- 「地號」應統一書寫為「母碼(4 碼)-子碼(4 碼)」，如「0001-0000」。
- 本表之「土地登記面積」和「作物種類及灌溉面積」之單位為公頃，須將土地登記謄本之土地登記面積數據(平方公尺)除以 10,000 換算之。
- 申請用水月份應與本申請書之「每月用水日數」之月份一致。
- 「農業(灌溉)用水」用水範圍資料表資料如在二頁以上時，可僅檢附第一頁與完成簽章之最後一頁之紙本；以網路系統提交者，應檢附「水權申請書回執聯」或「用水範圍回執聯」，無須繳交光碟片(電子檔)；如不以網路系統提交者，應以光碟片(電子檔)提交，且一案一份光碟。
- 申請人如非政府機關、公營事業或公法人者，得僅需檢附簽章之紙本資料(由水權承辦人員於用水範圍處理系統補登錄)。12
- 多目標水利事業之水權總登記，應由權利人或用水單位(例如農田水利會)負責填列表格資料及簽章。

第 號 「家用及公共給水(非公共給水)」用水範圍資料表

使用別：家用 社區自設給水設備 簡易自來水

使用者名稱：

本申請案各月份申請 用水人口數小計					各月份申請用水人口數												備註
序號	縣市別	鄉鎮 市區	村/里	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申請人： (簽章)

(多目標水利事業之權利人或用水單位)

填表說明：

1. 本表適用於申請家用、社區自設給水設備、簡易自來水等使用別。
2. 本表之「使用別」欄與「使用者名稱」欄請依照使用別填寫：
 - 申請家用，各月份申請用水人口數以實際用水人口數(戶口名簿)為準，並應於「使用者名稱」欄填寫完整地址，包括縣(市)、鄉鎮市區、村(里)、鄰、路段(街道)名、巷弄及門牌號碼。
 - 申請社區自設給水設備，各月份申請用水人口數以實際用水人口數(社區人口數)為準，並應於「使用者名稱」欄填寫社區名稱及完整地址之一門牌號碼代表之。
 - 申請簡易自來水，各月份申請用水人口數以實際用水人口數為準(不含申請家用、社區自設給水設備之用水人口數)，並應於「使用者名稱」欄填寫管理組織名稱及完整地址之一門牌號碼代表之。
3. 本表之「縣市+鄉鎮市區+村里+鄰」須為唯一，不可重複填寫。簡易自來水之用水範圍若為整個村里，「鄰」欄位得免填寫；表格列數不敷使用請自行新增。
4. 本表之「各月份申請用水人口數」欄，請依縣(市)、鄉(鎮、市、區)、村(里)、鄰填寫各月份申請用水人口數，並以申請用水範圍實際用水人口數作為基準。
5. 本表之「各月份申請用水人口數」欄申請用水月份應與本申請書之「每月用水日數」之月份一致。
6. 本表之「本申請案各月份申請用水人口數小計」欄係依月份合計各縣(市)、鄉(鎮、市、區)、村(里)、鄰之該月份申請用水人口數。
7. 以網路系統提交者，應檢附「用水範圍回執聯」(須完成簽章)，併同水權登記申請相關文件，提交給水權主管機關，供登記關聯作業之依據，

表一

第 號 水權「其他用途(雜項用水)」用水範圍資料表

				各月份申請用水人數/養護面積/需用水量												備註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本申請案各月份申請住宿小計																單位：人
本申請案各月份申請非住宿人口小計																單位：人
本申請案各月份申請養護面積小計																單位：公頃
本申請案各月份申請其他需用水量小計																單位：CMS
序號	目的事業名稱	用水用途	最大可供申請量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備註

申請人：(簽章)

(多目標水利事業之權利人或用水單位)

填表說明：

- 其他用途(雜項用水)之用水範圍資料表共分為表一「其他用途(雜項用水)」需用水量資料表，表二「其他用途(雜項用水)」用水範圍地籍資料表、表三「其他用途(雜項用水)」用水計畫資料表。表一、表二為必填資料表，表三為視申請人選填之佐證資料表，請依下列情形填表：
 - 目的事業申請用水量達「用水計畫審核管理辦法」標準者，應填寫表一、表二、表三。
 - 目的事業申請用水量未達「用水計畫審核管理辦法」標準者，應填寫表一、表二，免填寫表三。
- 本表之「本申請案各月份申請住宿人口數小計」欄，為本水權各月份為各目的事業申請住宿用途之該月份申請可供水人口數小計值。
- 本表之「本申請案各月份申請非住宿人口數小計」欄，為本水權各月份為各目的事業申請流動人口用途之該月份申請可供水人口數小計值。
- 本表之「本申請案各月份申請灌溉養護面積小計」欄，為本水權各月份為各目的事業申請灌溉養護用途之該月份申請灌溉養護面積小計值。
- 本表之「本申請案各月份申請其他需用水量小計」欄，為本水權各月份為各目的事業申請其他之該月份申請需用水量小計值。
- 本水權用水範圍可填寫多個「目的事業名稱」和「用水用途」，但單一目的事業名稱之用水用途不可重複，「用水用途」欄位須選擇「住宿」或「非住宿」或「養護」。
- 本表之「最大可供申請量」係指目的事業範圍內該用水用途最大可容納之人口數、或需灌溉養護之最大面積、或最大需用水量。
- 單一目的事業之用途如無多筆水權或臨時用水，則各單一月份所填寫之可供水人口數或灌溉養護面積應小於或等於「最大可供申請用水人口數或灌溉養護面積」；如有多筆水權或臨時用水者，該目的事業用途各月份申請可供水人口數或灌溉養護面積累計值應小於或等於該目的事業用途之「最大可供申請人口數或灌溉養護面積」，以符合水利法第17條規定。
- 多目標水利事業之水權總登記，應由權利人或用水單位負責填列表格資料及簽章。

表二 第
號 水權「其他用途(雜項用水)」用水範圍地籍資料表

流水號	目的事業名稱	縣市別	鄉鎮 市區別	段\ 段代碼	小段	地號	備註(門牌地址)

填表說明：

- 1. 本表基於土地(門牌地址)唯一之原則，請一筆地號(門牌地址)紀錄為一筆資料，如無法取得地籍地號資料，請於「備註」欄位填寫完整之門牌地址，如臺南市安南區安明路三段500號代表之。
- 2. 本表之「地段、小段」與「段代碼」得二擇一填寫。
- 3. 本表之「地號」統一以八碼書寫，如「0001-0000」所示。

表一

第 號 水權「工業用水」需用水量資料表

申請人：(簽章)

填表說明：

1. 工業用水之用水範圍資料表包含表一「工業用水」需用水量資料表、表二「工業用水」用水範圍地籍資料表、表三「工業用水」用水計畫資料表、表四「工業用水」用水範圍用水戶資料表，申請人請依下列情形填表：
 - (1) 工業區基地（或工廠）申請用水量達「用水計畫審核管理辦法」標準者，應填寫表一、表二、表三，免填寫表四。
 - (2) 個別工廠自行申請且申請用水量未達「用水計畫審核管理辦法」標準者，應填寫表一、表二，免填寫表三、表四。
 - (3) 申請人非用水人時，應填寫表一、表二，並依下列情形填寫相關佐證資料：
 - 工業區基地（或工廠）有用水計畫者，於表三填寫該工業區基地（或工廠）用水計畫內容。
 - 工業區基地（或工廠）無用水計畫者，於表四填寫該工業區基地（或工廠）用水戶資料。
 2. 本表之「序號」、「工業區(園區)基地/工廠名稱」欄位不可重複，且須與表二、表三、表四之「表一序號」、「工業區(園區)基地/工廠名稱」一致。工業區係指中央或地方主
 3. 本表之「使用別(含次級使用別)」欄位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編撰之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105.01)之B礦業及土石採取業、C製造業、D電力及燃氣供應業、E用水供應及汙染整治業、F營建工程業等大類歸類。屬製造業者次級使用別為金屬機電業、資訊電子業、化學工業、民生工業四種。申請人得依據各目的事業填寫最具代表性之使用別，唯申請人非用水人，且用水範圍為零星工廠，無法歸類使用別時，得填具零星工廠。
 4. 本表之「工廠行業分類代碼」、「面積(公頃)」係工廠自行申水權時必填，供水權主管機關審查參考。工廠行業分類代碼內容詳本資料表「使用別、分類代碼」工作表；廠地面積(公頃)應填明工廠登記之廠地面積，工廠登記證上若標示為平方公尺，則單位需作換算。申請人非用水人，無法取得工廠行業分類代碼、面積資料者，得免填。
 5. 本表之「本申請案各月份申請需用水量小計」欄，表示各工業區(園區)基地(工廠)之該月份申請需用水量小計值，該值應等於本申請書之「引用水量」。
 6. 單一工業區基地或工廠填寫之各月份申請需用水量應小於或等於表三之「水權申請年限日用水量(CMS)」或表四之用水戶小計(CMS)之各月份中最大值。工廠自行申請，且申請用水量未達「用水計畫審核管理辦法」標準者，得參考用水計畫審核管理辦法及其相關規定建議值計算需用水量。
 7. 以網路系統提交者，應檢附「用水範圍回執聯」(須完成簽章)，併同水權登記申請相關文件，提交給水權主管機關，供登記關聯作業之依據，無須繳交光碟片(電子檔)。如不以網路系統提交，且本表在二頁以下者，應以簽章後紙本提交；但本表資料在三頁以上者，應以光碟片(電子檔)提交，一案一份光碟，並檢附已簽章之第一頁及最後一頁紙本。
 8. 多目標水利事業之水權總登記，應由權利人或用水單位（例如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負責填列表格資料及簽章。

表二 號水權「工業用水」用水範圍地籍資料表							
表一 序號	工業區(園區) 基地/工廠名 稱	縣市別	鄉鎮 市區別	段＼ 段代碼	小段	地號	備註(門牌地址)

填表說明：

1. 工業區(園區)基地如屬於「編訂工業區」，並且與本檔案之「工業區清單」工作表之名稱
2. 本表基於土地(門牌地址)唯一之原則，請一筆地號(門牌地址)紀錄為一筆資料，若申請人
3. 本表之「地段、小段」與「段代碼」得二擇一填寫。
4. 本表之「地號」統一以八碼書寫，如「0001-0000」所示。

表三 第 號 水權「工業用水」用水計畫資料表							
表一序號	工業區(園區)基地/工廠名稱	用水計畫名稱	用水對象或水源供應方式	單日最大用水量(CMD)	水權申請年限日用水量(CMD)	水權申請年限日用水量(CMS)	備註

填表說明：

1. 單一工業區基地或工廠用水量如符合「用水計畫審核管理辦法」規定者，應填寫本表。申請人非用水人且未取得用
2. 單一工業區基地或工廠如有多筆水權或臨時用水者，各申請之本表填寫內容應相同一致，以符合水利法第17條規
3. 本表之「表一序號」、「工業區(園區)基地/工廠名稱」須與表一之「序號」、「工業區(園區)基地/工廠名稱」欄
4. 本表之「用水計畫名稱」欄位應與送審或已核准之用水計畫名稱一致，供主管機關勾稽查詢。
5. 本表之「用水對象或水源供應方式」欄位，應填明產業性質、工廠家數或水源供應方式等資訊。
6. 本表之「單日最大用水量(CMD)」係指開發完成進入營運使用階段之單日最大用水量，應填明主管機關核定用水計畫
7. 本表之「水權申請年限日用水量(CMD)」，應填報水權申請案最終年對應用水計畫該年度之單日最大用水量，同一目
8. 本表之「水權申請年限日用水量(CMS)」，申請人應依上述之申請年限日用水量(CMD)並依水權登記申請書之「每日用

表一

第號水權「農業(畜牧)用水」用水範圍地籍資料表

水源類別： 地面水 地下水

本 案 申 請 豢 養 種 類 及 數 量 小 計	各月份申請用水豢養面積(公頃)												備註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馬、牛(頭、隻)	0	-	-	-	-	-	-	-	-	-	-	-				
豬(頭、隻)	0	-	-	-	-	-	-	-	-	-	-	-				
羊(頭、隻)	0	-	-	-	-	-	-	-	-	-	-	-				
鴨、鵝(頭、隻)	0	-	-	-	-	-	-	-	-	-	-	-				
雞(頭、隻)	0	-	-	-	-	-	-	-	-	-	-	-				
其他(頭、隻)	0	-	-	-	-	-	-	-	-	-	-	-				
各月份豢養面積小計	-	-	-	-	-	-	-	-	-	-	-	-				
土地登記面積(公頃)合計	0.0000															
用水範圍土地筆數	0															
序號	縣市別	鄉鎮 市區別	段\\ 段代碼	小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 類別	土地登 記面積 (公頃)	豢養種類及數量(頭、隻)	馬、牛	豬	羊	鴨、鵝	雞	其他	備註

申請人或機關代表人：

(多目標水利事業之權利人或用水單位)

(簽章)

填表說明：

1. 本表基於土地唯一之原則，請一筆地號紀錄為一筆資料，請依序填寫「縣市」、「鄉鎮市區別」、「段\段代碼」、「小段」、「地號」、「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土地登記面積」、「豢養種類及數量」、「備註」等欄位。其中「縣市」、「鄉鎮市區別」、「段」、「小段」、「地號」、「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土地登記面積」等內容須與地政單位之土地登記謄本內容相符。
2. 本表之「地段、小段」與「段代碼」得二擇一填寫。
3. 本表之「地號」應統一書寫為「母碼(4碼)-子碼(4碼)」，如「0001-0000」。
4. 本表之「土地登記面積」之單位為公頃，須將土地登記謄本之土地登記面積數據(平方公尺)除以 10,000 換算之；「豢養種類及數量」之單位為頭、隻。
5. 申請用水月份應與本申請書之「每月用水日數」之月份一致。
6. 「農業(畜牧)用水」用水範圍地籍資料表資料如在二頁以上時，可僅檢附第一頁與完成簽章之最後一頁之紙本；以網路系統提交者，應檢附「水權申請書回執聯」或「用水範圍回執聯」，無須繳交光碟片(電子檔)；如不以網路系統提交者，應以光碟片(電子檔)提交，且一案一份光碟。
7. 申請人如非政府機關、公營事業或公法人者，得僅需檢附簽章之紙本資料（由水權承辦人員於用水範圍管理系統補登錄）。19
8. 多目標水利事業之水權總登記，應由權利人或用水單位負責填列表格資料及簽章。

表一 第 號 水權「農業(養殖)」用水範圍地籍資料表

水源類別： 地面水 地下水

本案申請 養殖種類及面積(公頃)小計		各月份申請用水養殖面積(公頃)												備註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吳郭魚	0.000000	-	-	-	-	-	-	-	-	-	-	-	-			
草魚、虱目魚	0.000000	-	-	-	-	-	-	-	-	-	-	-	-			
鰻魚	0.000000	-	-	-	-	-	-	-	-	-	-	-	-			
蝦	0.000000	-	-	-	-	-	-	-	-	-	-	-	-			
草蝦	0.000000	-	-	-	-	-	-	-	-	-	-	-	-			
文蛤	0.000000	-	-	-	-	-	-	-	-	-	-	-	-			
其他	0.000000	-	-	-	-	-	-	-	-	-	-	-	-			
各月份養殖面積小計		-	-	-	-	-	-	-	-	-	-	-	-			
土地登記面積(公頃)合計		0.000000														
用水範圍土地筆數		0														
序號	縣市別	鄉鎮 市區別	段\ 段代碼	小段	地號	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土地登 記面積 (公頃)	養殖種類及面積(公頃)							備註
									吳郭 魚	草魚、 虱目魚	鰻魚	蝦	草蝦	文蛤	其他	

申請人或機關代表人：

(簽章)

(多目標水利事業之權利人或用水單位)

填表說明：

- 基於土地唯一原則，一筆宗地請紀錄一筆資料(即於本表不可重複填寫宗地之地號)，請依序填寫「縣市」、「鄉鎮市區別」、「段\段代碼」、「小段」、「地號」、「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土地登記面積」、「養殖種類及面積」、「備註」等欄位。其中「縣市」、「鄉鎮市區別」、「段\段代碼」、「小段」、「地號」、「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土地登記面積」等內容須與地政單位之土地登記謄本內容相符。
- 「地段、小段」與「段代碼」得二擇一填寫。
- 「地號」應統一書寫為「母碼(4碼)-子碼(4碼)」，如「0001-0000」。
- 本表之「土地登記面積」和「養殖種類及面積」之單位為公頃，須將土地登記謄本之土地登記面積數據(平方公尺)除以 10,000 換算之。
- 申請用水月份應與本申請書之「每月用水日數」之月份一致。
- 「農業(養殖)用水」用水範圍資料表資料如在二頁以上時，可僅檢附第一頁與完成簽章之最後一頁之紙本；以網路系統提交者，應檢附「水權申請書回執聯」或「用水範圍回執聯」，無須繳交光碟片(電子檔)；如不以網路系統提交者，應以光碟片(電子檔)提交，且一案一份光碟。
- 申請人如非政府機關、公營事業或公法人者，得僅需檢附簽章之紙本資料(由水權承辦人員於用水範圍處理系統補登錄)。20
- 多目標水利事業之水權總登記，應由權利人或用水單位負責填列表格資料及簽章。

工務處業務

■ 工務處 - 廢溝及無妨礙水利證明申請

一、承辦機關：工務處（水利工程科）

地址：南投市中興路 660 號 B 棟地下一樓

電話：(049) 2222729

網 址：<http://www.nantou.gov.tw>

二、申請條件或內容

1、原水利溝渠現已不具排水使用功能。

2、原水利已辦理改道。

三、應具備書表及証件

相關申請表件可至南投縣政府工務處網頁「檔案下載區」下載。

1、申請書。

2、土地登記謄本。

3、地籍圖。

4、現況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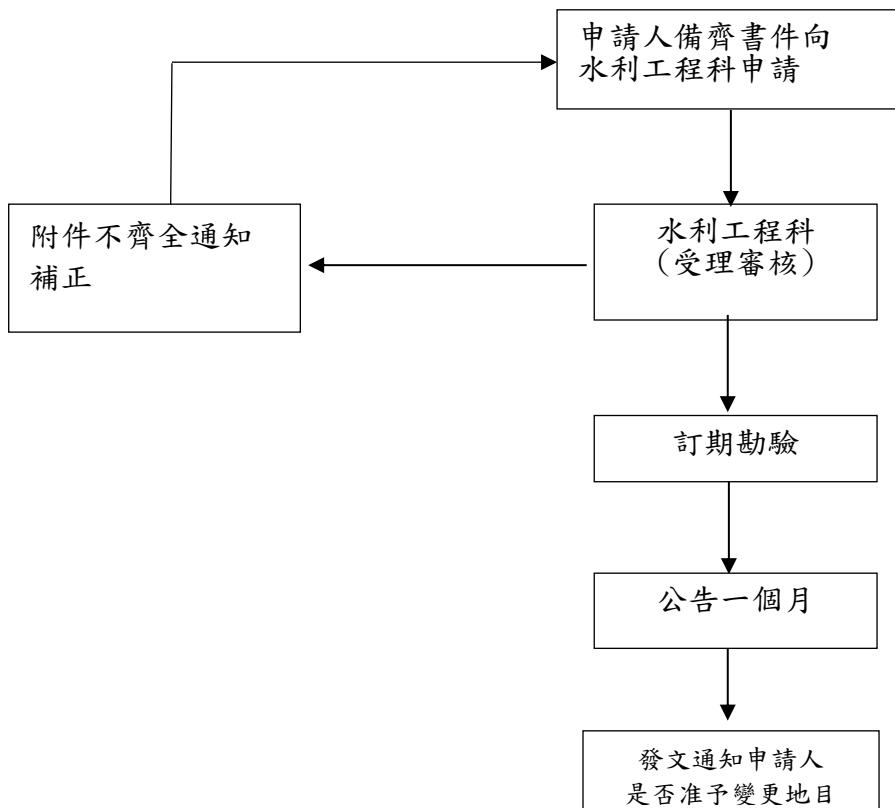
四、處理期限：

收到申請書後 14 天內會勘，會勘後經公告若無異議，同意准予核發廢溝或無妨礙水利證明。

五、其他

申請表單提供下載使用

六、申請廢溝及無妨礙水利證明案件作業流程圖



廢溝申請書

有關鄉（鎮、市）段小段

號等筆土地，請 貴府派員實勘後核發不
需再供為水利設施用地使用之證明。

檢附：申請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地籍圖、土地登記謄
本、土地所有權人授權書、現況照片。

此致
南投縣政府（工務處水利工程科）

申請人： (簽章)

地址：

電話：

手機號碼：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水利用地無需再做為水利設施用地申請書

有關鄉（鎮、市）段小
段

號等筆土地，請 貴府派員實勘後同意申請
人變更編定為適當用地之申請。

檢附：申請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地籍圖、土地登記謄
本、土地所有權人授權書、現況照片。

此致
南投縣政府（工務處水利工程科）

申請人： (簽章)

地址：

電話：

手機號碼：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